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22-040

#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业务开展，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 年 10 月 28 日，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增加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关联董事谢先龙、李飞、张虹、刘岩、王义福回避表决。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同意把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于董事会上对该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增加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宜是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降低采购成本，有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以上交易的价格客观公允，交易的关联方未对拟实施的交易进行干预，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以上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谢先龙、李飞、张虹、刘岩、王义福均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同意对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增加，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书面审核意见，认为本次增加 2022 年

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生产计划需要与关联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借助关联企业的资源优势，采用集中采购，降低公司的采购成本；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没有违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调整及前期执行情况

受全球新冠疫情蔓延及俄乌冲突等国际局势影响，物流运输效率较低，木浆价格快速上涨并维持在高位运行，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合理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增加与关联公司湛江诚通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物流”）、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纸业”）、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格林纸”）、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茂源林业”）在2022年3月1日至2023年2月28日期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万元)	本年年初至2022年9月底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调整后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本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诚通物流	接受货物运输服务	500	2,983	3,500	-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	中国纸业	购买木浆、煤炭、化工原料	34,090	38,156	82,590	自2022年初木浆价格暴涨至今浆价仍处于历史高位，为充分利用关联方的采购资源，调整采购模式，发挥集中采购优势，提高议价能力，降低生产成本。
	泰格林纸	购买木浆、煤炭、化工原料	500	204	500	
	茂源林业	购买木浆	15,000	0	15,000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泰格林纸	销售固废	1,050	739	1,050	-
合计			51,140	42,082	102,640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关系介绍

上述交易对方中国纸业、泰格林纸及茂源林业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集团”）下属企业。诚通物流曾为诚通集团下属企业，同时诚通集团为诚通物流现实际控制人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并列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诚通物流、中国纸业、泰格林纸及茂源林业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住所
中国纸业	503,300	黄欣	林浆纸生产、开发及利用；重要工业品生产资料的投资开发；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木材、水泥、化轻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及其制品、服装、纸张、橡胶、轮胎、机电产品、电线、电缆、汽车、苜蓿草、饲料、饲料添加剂的销售；进出口贸易；与物资开发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煤炭、焦炭批发、零售；市场营销策划；销售食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二条2号院1号楼1501
泰格林纸	408,394	叶蒙	纸浆、机制纸及纸板制造；造纸机械制造、安装及技术开发、服务；林化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五金、交电、化工原料及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日用杂品销售；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煤炭销售；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长江大道西新港

			石油及制品、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品）批发；金属材料、木材、废纸、废钢铁、矿石、机器设备、机电产品、水泥、橡胶、电线、电缆销售；农产品的加工与销售；饲料及原料的销售；粮油销售；港口装卸及物资中转服务（不含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港口多式联运物流园 002 号
诚通物流	10,000	吕永冲	<p>一般项目：国内船舶代理；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停车场服务；电子过磅服务；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包装服务；装卸搬运；机械设备租赁；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园区管理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集装箱销售；集装箱租赁服务；国际船舶代理；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智能仓储装备销售；物业管理；住房租赁；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城市绿化管理；特种设备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水路普通货物运输；公共铁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简街道先锋路 1 号
茂源林业	47,148	吴登峰	<p>许可项目：林木种子生产经营；建设工程施工；动物无害化处理；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p>一般项目：森林经营和管护；林业产品销售；土地整治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林业有害</p>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长江大道西新港多式联运物流园

			生物防治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树木种植经营；肥料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环保咨询服务；森林固碳服务；规划设计管理；智能农业管理；中草药种植；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纸浆销售；水生植物种植；草种植；畜牧渔业饲料销售；货物进出口；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006号
--	--	--	--	------

## 2. 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名称	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中国纸业	3,497,456	1,418,177	2,341,809	40,073
泰格林纸	2,264,383	694,430	1,008,602	35,117
诚通物流	28,152	10,194	9,327	122
茂源林业	401,208	101,557	63,010	259

备注：关联方数据为其合并财务数据。

经查询，上述关联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企业法人，根据各关联交易对象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及历史交易情况分析，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具备交易必要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的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和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按照市场定价原则，经双方协商确定。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一）关联交易的目的

向关联方采购可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发挥集中采购优势，降低采购、物流成本，实现资源优化利用，以达到经济效益最大化；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也有

利于拓宽公司商品销售渠道，增加公司营业收入。

（二）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子公司正常开展生产经营业务所需，公司子公司与上述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为市场化的正常业务往来，不构成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子公司的业务依赖。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